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專員 陳凱琦  
電話：(04)7531829  
傳真：(04)7283265  
電子信箱：catchchen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洛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1109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召開本縣114學年度國小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  
他校及他縣市服務座談會，請貴校轉知有意申請介聘之教  
師參加，並准予公假登記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 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介聘工  
作日程表辦理。

二、旨揭座談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及時間：114年4月16日(星期三)，縣內介聘申請座  
談會於下午1時30分舉行；縣外介聘申請座談會於下午3  
時舉行。

(二)辦理方式：線上會議(連結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qix-sqsj-oaj>。(當日下午1時10分開放進入會議室，請  
使用G-Suite 登入)

三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線上座談會人員公假登記；另囑於  
線 上會議室登入人數限制，如學校有多名人員欲參加座談  
會， 請儘量以1帳號登入會議室共同參與。

人事室 收文:114/03/25



1140000937

無附件

四、如有縣外介聘需求者，請利用洽公之便至南郭國小警衛室  
(彰化市南校街19號)領取「114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  
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申請表」。

五、另，請尚未領回本縣113學年度國小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  
縣內、外介聘審查資料影本之教師，於114年4月18日(星期  
五)前於上班時間(上午8時至12時、下午1時30分至4時30  
分)至本縣介聘中心領回所送審之113學年度影本資料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信義國中小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  
驗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

副本：本縣介聘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、府  
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

